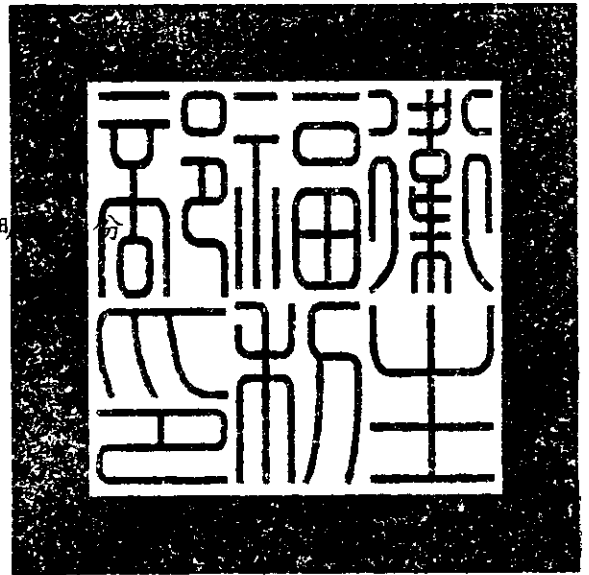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8月22日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21301731號
附件：「食品業者登錄辦法」草案總說明及逐條說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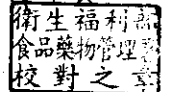


主旨：預告訂定「食品業者登錄辦法」草案。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一、訂定機關：衛生福利部。
二、訂定依據：食品衛生管理法第八條第四項。
三、「食品業者登錄辦法」草案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如附件。
 本案另載於本部全球資訊網站(網址：<http://www.mohw.gov.tw>)，及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(網址：<http://www.fda.gov.tw>)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。
四、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意見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15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，逾期視同無意見。

(一)承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(二)地址：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
(三)電話：02-27878000轉7362
(四)傳真：02-26531062
(五)電子郵件：lclin@fda.gov.tw

副本：本部法規會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食品組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企劃及科技管理組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北區管理中心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中區管理中心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南區管理中心。



部長邱文達 出國
次長林奏延 代行